

证券代码：300470

证券简称：中密控股

公告编号：2023-045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川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机投资”）、实际控制人四川省机械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机械院”）出具的《关于未来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川机投资及省机械院自愿承诺未来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及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

名称：四川川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玮

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川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45,970,265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2.08%。

2、实际控制人

名称：四川省机械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其春

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省机械院通过川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45,970,265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2.08%。

二、承诺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川机投资及省机械院自愿承诺自 2023 年 8 月 24 日起 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主动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主体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川机投资出具的《关于未来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2、省机械院出具的《关于未来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